中共承德医学院委员会文件

承医发〔2020〕118号

中共承德医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承德医学院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承德医学院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已经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中国共产党承德医学院委员会

2020年12月16日

承德医学院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一、总则

（一）编制目的

全面提高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能力，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轻突发事件引起的危害，保障师生员工的身心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正常教学、生活秩序和学校安全稳定。

（二）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河北省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河北省学校安全工作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三）工作原则

1. 以人为本，群防群控。把保障师生员工身心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作为首要任务，最大程度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切实加强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依靠广大师生员工，形成群防群控的工作格局。

2. 预防为主，防救结合。立足于防范，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准备工作，抓早、 抓小、抓苗头，争取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解决。一旦发生突发事件，立即启动应急机制，采取果断措施，控制事态扩大蔓延，把事件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3.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学校成立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

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建立健全“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应急管理体制，明确分工，各负其责，严格落实领导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

（四）应急预案体系

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包括以下几种类型

1.学校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总体应急预案是学校应急预案体系的总纲，是学校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规范性文件。

2.学校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主要是学校为应对某一类型突发事件而制定的涉及数个部门的应急预案。

3.学校大型活动应急预案。举办各类大型活动，承办单位须制订应急预案。各部门（单位）根据总体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部门（单位）实际，为应对突发事件制定相应的工作方案。

（五）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突然发生或可以预见的，可能或已经对学校师生员工身心健康、生命财产安全和学校安全稳定产生影响的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工作。

（六）评估分类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生态环境破坏，影响学校安全稳定，危及公共安全，造成社会危害的紧急事件。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演变过程、发生机理，总结分析国内外校园突发事件的经验教训，结合

学校所在城市地理、气象等特点，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做出以下评估分类。

1. 自然灾害类。包括水旱灾、气象、地震、地质、生物灾害及因自然灾害诱发的各种次生灾害。

2. 事故灾难类。包括校园建筑物倒塌、建筑部件脱落、高空坠物等事故；危化品泄漏、爆燃等环境污染、生态破坏事故；校园溺水、触电、高空坠落等师生意外伤亡及失踪事故；造成影响和损失的锅炉、供水、电、气、热等事故；食品安全事故和特种设备事故；学校楼堂馆舍等发生的火灾事故；大型群体活动公共安全事故；校园交通安全事故；其他影响学校安全和稳定的突发灾难事故。

3. 公共卫生事件。包括突然发生并造成或可能造成师生员工身心健康严重损害的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食物中毒、动物疫情等事件。包括在学校内和学校所在区域发生的公共卫生事件。

4. 社会安全事件。包括校园内外涉及师生员工的各种非法集会、游行、示威、请愿以及集体罢餐、罢课、罢考、上访、聚众闹事等群体性事件，恐怖袭击事件，非法传教、传销事件，涉外突发事件，师生非正常死亡、失踪等可能影响校园和社会稳定的事件。

5. 网络和信息安全类。包括利用校园网络发送有害信息，进行反动、色情、迷信等宣传活动；窃取国家及教育行政部门、学

校保密信息，可能造成严重后果的事件；各种影响校园网络安全运行的事件。

6.考试安全类。包括学校负责组织的各级各类考试中，在命题管理、试卷印刷、保管等环节出现的泄密事件；在考试实施等环节发生的大规模舞弊及其他突发事件等。

7.影响学校安全稳定的其他突发事件。

（七）级别划分

学校突发事件按照其性质、严重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等因素，分为以下三级：

1.特大突发事件。对师生员工人身安全，对学校生活工作秩序、社会稳定造成特别重大危害和恶劣影响，出现跨学校甚至向社会蔓延扩散的态势，需由地方政府、教育厅和其他部门参与协调处置，甚至需由省政府组织有关部门共同处置的突发事件。

2.重大突发事件。在校园发生的，对师生员工人身安全，对学校工作、生活秩序、社会稳定造成严重影响和重大伤害，需由学校和驻地政府共同参与处理，甚至需由驻地政府组织有关部门处理的突发事件。

3.一般性突发事件。在校园发生的，可能涉及师生员工人身安全，对学校生活工作秩序、社会稳定可能造成一定影响，在上级部门的领导下，以学校为主可以处置的突发事件。

二、组织体系

（一）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1.领导小组

（1）工作职责:

1）研究制定全校应对突发事件的重大决策和指导意见;

2）编制修订《承德医学院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3）对突发事件处置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协调;

4）在预测将要发生和已经发生突发事件时，启动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机制;

5）在处理突发事件过程中，根据工作需要，协调与上级主管部门、驻地政府部门的关系，沟通汇报相关情况;

6）在处理突发事件过程中，审核发布信息，授权信息发布;

7）检查、监督各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维护学校稳定、保障人身及财产安全的法律和政策，及时协调应急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8）审议、决定学校应急工作中的其他重大事项。

（2）组成人员:

组　长: 学校党委书记、校长

副组长: 党政副职校领导、学校纪委书记

成员: 各院（系）、职能处室主要负责人

2.领导小组办公室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安全工作处。

（1）工作职责:

1）负责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综合协调工作;

2）及时收集和分析相应的数据和工作情况，提出处理突发事件的指导意见和具体措施；

3）修订和完善学校总体应急预案；

4）督查各类应急预案演练，落实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5）争取政府和社会各界对学校应对突发事件的支持；

6）根据有关通知，发布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公告；

7）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组成人员：

办公室主任：安全工作处处长

办公室副主任：安全工作处副处长、党政办公室副主任、学生处副处长

成　员：组织部、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团委、武装部）、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学院、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计财处、后勤管理处、离退休人员管理处（工会）、教育技术中心、国际教育学院、 校医院等部门(单位)相关人员、相关领域专家。

(二)突发事件专项应急工作小组

1.工作职责

（1）编制并修订专项应急工作预案；

（2）组织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3）负责专项应急预案组织实施；

（4）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组成人员

（1）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学生工作副校长

副组长：学生工作处处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安全工作处、教务处、研究生学院、国际教育学院、计财处、 后勤管理处、团委、校医院及相关单位人员。

（2）灭火与应急疏散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消防安全工作副书记

副组长：安全工作处处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监察室、学生工作处、教务处、研究生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计财处、后勤管理处、工会、团委、图书馆、校医院及相关单位人员。

（3）暴力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安全工作副书记

副组长：安全工作处处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后勤管理处、教育技术中心、研究生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工会、团委及相关单位人员。

（4）考试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教学工作副校长校

副组长：教务处处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

处、国际教育学院、研究生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后勤管理处、教育技术中心及相关单位人员。

（5）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外事工作副校长

副组长：国际教育学院院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教务处、研究生学院、后勤管理处、 教育技术中心及相关单位人员。

（6）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后勤工作副校长

副组长：后勤管理处处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教务处、研究生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教育技术中心、工会及相关单位人员。

（7）防汛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后勤工作副校长

副组长：后勤管理处处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教务处、计财处、工会、团委、校医院及相关单位。

（8）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网络工作副校长

副组长：教育技术中心主任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教务处、研究生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后勤管理处及相关单位人员。

（9）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后勤工作副校长

副组长：后勤管理处处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处、教务处、研究生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后勤管理处、工会、团委及相关单位人员。

（10）地震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后勤工作副校长

副组长：后勤工作处处长

成　员：各部门、各单位人员。

（三）大型活动突发事件应急工作小组

1. 工作职责

（1）对大型活动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进行全面地评估和预测，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思想准备和组织准备，加强管理和监测，注意信息的收集、分析和研判；

（2）编制大型活动应急工作预案，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3）加强应急工作宣传力度，掌握活动实时进展，做好教育疏导工作；

（4）负责大型活动应急预案的组织实施。

2. 组成人员

组　长：分管党政办公室工作副校长

副组长：党政办公室主任

成　员：大型活动承办单位、宣传部、安全工作处及相关单位人员。

（四）突发事件单位应急工作小组

1. 工作职责

（1）广泛开展应急宣传教育活动；

（2）掌握师生员工的思想动态，做好教育疏导工作；

（3）收集上报突发事件的预警信息；

（4）负责处置本单位内部发生的一般性突发事件，全力配合学校妥善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5）负责配合做好应急预案演练。

2. 组成人员

各单位成立相应的突发事件应急工作小组。

三、运行机制

学校建立应对突发事件的预防、预警、应急处置、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恢复重建等机制，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一）预防

1. 各部门、各单位要落实安全隐患排查任务，及时排查、发现、消除各类安全隐患，防止和减少各类突发事件的发生。

2.加强应急反应机制的日常管理，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应急处置工作机制。

3.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加强宣传教育和人员培训，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应对突发事件的指挥能力和实战能力。

4.做好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保障工作。

（二）预警

按照政府和相关部门通知，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进行预警。

预警内容包括：突发事件类别、预警级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应采取的措施和发布机关等。预警信息的发布、调整和解除通过公告、广播、电视、 通信、网络等方式进行。

（三）应急处置

1.先期处置

突发事件发生后，事发单位和专项应急工作小组要第一时间报告信息并赶赴现场，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先期处置。

2.信息报告

信息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终报三种情况。突发事件发生后，专项应急工作小组负责部门作为突发事件信息报告责任主体，要尽快掌握情况，第一时间向领导小组报告。初报后 30 分钟内要进行第一次续报。在整个事件处置过程中要随时保持通讯联系，做好全程跟踪续报工作。事态紧急的，要随时进行续报。突发事

件处置结束后，必须在1天内提供书面终报材料。

3.报告内容

初报内容包括：事发时间、地点、基本情况（事件的起因、性质、发生过程、造成后果、影响范围、处置情况等）及其他事项（事件发展趋势、下步工作建议等）。续报内容包括：突发事件情况、应急响应情况、应急处置情况及事件发展趋势等。当日不能处置完毕的，实行“日报”制度，必要时随时续报。终报内容包括：突发事件、应急报告、应急处置、善后处理等情况。

4.处置程序

领导小组接到突发事件报告后，根据突发事件性质，对突发事件进行综合研判，启动应急响应。专项应急工作小组根据专项应急预案负责突发事件的处置与应对，并将进展情况进行跟踪报告。根据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有关规定，专项应急工作小组依据事件性质、等级，提出报告意见，经领导小组同意，向市教育局、市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和省教育厅报告。事件处置结束，专项应急工作小组对突发事件的起因、性质、影响、责任、经验教训等进行调查分析和总结评估，报学校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并按规定向市教育局、市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和省教育厅报告。

5.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

学校突发事件的信息由党委宣传部统一发布。要高度重视舆论引导工作，根据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特点和规律，把握好舆论引导的时机、节奏、力度，掌握舆论的主动权。

（四）恢复与重建

1. 善后处置

事件处置结束，工作小组要及时调拨救助资金和物资，对应急处置中的伤亡人员、工作人员，以及紧急调集、征用有关单位和个人的物资，依法依规给予抚恤、补助或补偿。必要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或驻地政府寻求援助。协调保险机构及时做好单位和个人损失的理赔工作。由心理学系负责组织开展心理咨询、抚慰等心理危机干预工作。

2. 社会救助

计财处负责社会、个人或者国内外机构捐赠款物的接收、管理与监督。

3. 恢复重建

事件处置结束，工作小组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对受灾情况、重建能力及可利用资源进行全面评估，根据领导小组意见制定并实施灾后重建秩序的计划。

四、应急保障

（一）队伍保障

专项应急工作小组、相关单位要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加强宣传教育和人员培训，增强应对突发事件的实战能力。突发事件发生后，应急救援队伍要能够及时实施救援。

（二）物资保障

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负责应急救援物资的统一协调。采

用实物储备与商业储备相结合的方式，建立物资信息库，一旦发生突发事件确保能第一时间调用。

（三）基本生活保障

后勤管理处负责做好受灾师生员工的基本生活保障工作。

（四）医疗卫生保障

校医院负责组建医疗队伍，根据需要及时赴现场开展医疗救治、疾病预防控制等卫生应急工作，必要时寻求社会卫生力量援助。

（五）交通运输保障

党政办公室负责交通运输保障，保证紧急情况下应急交通工具的优先安排、优先调度、优先放行，确保运输安全畅通。完善紧急情况校内交通运输工具的征用程序，确保抢险救灾物资和人员能够及时、安全送达。

（六）治安维护

安全工作处负责对校内重点区域、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要物资和设备的安全保护，依法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必要时，报告公安机关依法采取有效管制措施，维护校园秩序。

（七）应急场所

安全工作处负责协调有关部门明确校内应急场所和疏散线路，确保在紧急情况下公众安全、有序的转移或疏散。

五、监督管理

（一）预案演练

各应急工作小组要结合实际，有计划、有重点的定期组织预案演练。

（二）宣传和培训

各应急工作小组要定期宣传应急法规和应急处理知识，增强广大师生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责任感。有计划地对应急救援队伍和管理人员进行专业培训，提高其专业技能。

（三）责任和奖惩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实行领导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对迟报、漏报、谎报和瞒报突发事件重要情况或者应急管理工作中有其他失职、渎职行为的，要给予严肃处理。对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要给予表彰和奖励。

六、附则

本预案由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承德医学院应急预案》（承医政发[2016]60 号）同时废止。

附件：1. 承德医学院暴力恐怖事件应急预案

2. 承德医学院突发群体性事件（游行示威）应急预案

3. 承德医学院地震应急预案

4. 承德医学院抗洪抢险应急预案

5. 承德医学院消防事故应急预案

6. 承德医学院饮食卫生应急预案

附件 1

承德医学院暴力恐怖事件应急预案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理校园内暴力恐怖事件，建立健全应急机制，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确保师生的生命与财产安全，保证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关于办理暴力恐怖和宗教极端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中的校园暴力恐怖事件是指在校园内以制造恐慌为目的，采取暴力、破坏、恐吓或者其他手段，造成或者意图造成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公共设施损坏、社会秩序混乱等严重社会危害的行为及煽动、资助或者以其他方式协助实施上述活动的事件。

一、工作目标

进一步提高预防、应对和处理校园暴力恐怖事件应急处置的能力，确保校园稳定和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积极主动、扎实有效做好校园安全稳定各项工作。

二、工作原则

（1）统一指挥，快速反应；

（2）部门联动，协同应对。

三、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校园暴力恐怖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分管安全工作副书记

副组长：安全工作处处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后勤管理处、教育技术中心、研究生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工会、团委及相关单位人员。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负责统一决策、组织、指挥全校范围内暴力恐怖事件的应急行动，下达应急处置工作任务；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应急处置工作；重大问题及时向市公安部门、市教育局和省教育厅请示报告。

（二）主要职责

1.党政办公室的主要职责

（1）协调各部门落实领导小组下达的工作任务；

（2）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做好事件情况、信息的电话上报、文字上报工作。

（3）负责车辆管理工作，保障公务用车；

2.党委宣传部的主要职责

（1）收集整理领导小组其他专项工作组的各类工作信息和动态，及时向相关领导和校内单位通报情况；

（2）负责接待媒体采访，按照领导小组的指示对外发布信息。

3.学生工作处的主要职责

（1）深入学生，了解、掌握学生思想动态，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

（2）做好与各院（系）之间的联系与协调；

（3）密切关注学生宿舍及周边动态，并加强管理；

（4）事件发生时，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负责指挥疏散周边学生。

4.安全工作处的主要职责

（1）召集应急分队人员、安保人员积极参与恐怖事件的应急处置行动，及时前往事发地点搞好现场指挥工作；

（2）协助公安部门抓获恐怖分子，防止其伤害师生和逃窜。

5.后勤管理处的主要职责

加强水、电等基础设施管理，防止由此引发其他事端。

四、处置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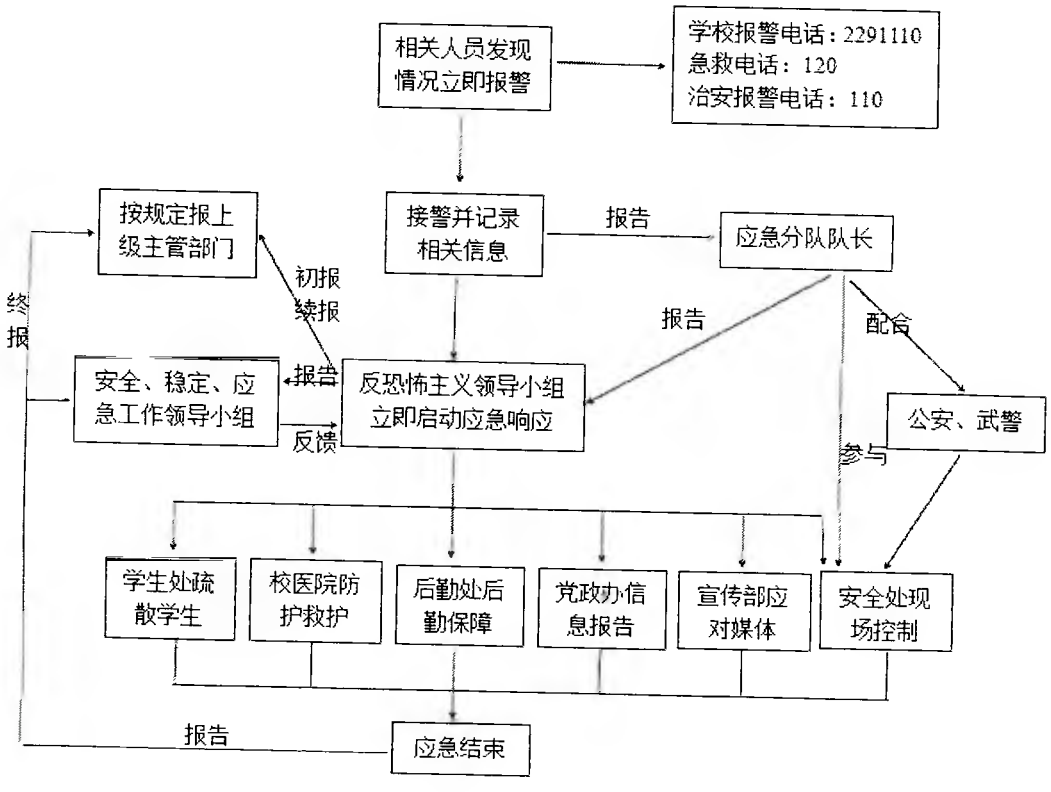
五、处置办法

学校发生暴力恐怖事件后，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第一时间向公安 110 指挥中心报警，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并在公安机关到现场后，主动提供有关信息，配合公安机关工作。

六、奖惩办法

（1）对突发事件延报、谎报、瞒报、漏报或处置不当的，要追究当事人责任。

（2）对在暴力恐怖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中有突出表现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



七、培训与演练

将应急处置工作纳入学校应急分队、安保人员学习和日常培训的内容，使之熟悉处置程序、要求，掌握指挥协调的战略战术。

八、附则

（1）本预案由学校保卫处制定并负责解释。

（2）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附件 2

承德医学院突发群体性（游行示威）事件应急预案

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和生活秩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教育部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学校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细化应对措施，明确工作责任，确保校园的稳定与安全，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中的突发群体性(游行示威)事件是指突然发生的，由多名学生参与，以满足某种需要为目的，使用扩大事态、加剧冲突、滥施暴力等手段，扰乱、破坏或直接威胁校园及社会秩序，危害公共安全，应予立即处置的群体性事件。

一、工作目标

严防学生发生突发群体性非法聚集活动，严防敌对势力插手利用，积极主动、扎实有效做好维稳各项工作，维护校园、社会和谐稳定，保障师生合法权益。

二、工作原则

（1）坚持稳定压倒一切的原则；

（2）坚持提前准备、积极预防的原则；

（3）坚持正面宣传、教育疏导的原则；

（4）坚持快速反应、果断处置的原则。

三、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学生突发群体性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及主要职责

组　长：分管学生工作副校长

副组长：学生工作处处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安全工作处、教务处、研究生学院、国际教育学院、计财处、后勤管理处、团委、校医院及相关单位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

负责统一决策、组织、指挥全校范围内突发群体性事件的应急行动，下达应急处置工作任务；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应急处置工作；重大问题及时向学校党委、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和驻地市委、市政府请示报告。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生工作处，日常工作由学生工作处承担。

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主要职责：

负责及时收集和分析工作情况，提出处理突发事件的指导意见和具体措施报领导小组；督导、检查各部门、各单位落实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提出对有关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的意见。

（二）成员单位主要职责

1.党政办公室的主要职责

（1）协调各部门落实领导小组下达的工作任务；

（2）负责收集、汇总学生群体性事件的相关信息，掌握发

展态势，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

（3）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做好事件情况、信息的电话上报、文字上报工作；

（4）负责车辆管理工作，保障公务用车。

2. 宣传部的主要职责

（1）按照领导小组的要求，充分利用校内网络、公共视频、广播等传播媒体和场所，开展教育引导工作；

（2）负责起草宣传稿、倡议书等相关宣传材料；

（3）防止不实的报道出现，做好不实报道的澄清工作；

（4）负责校内各种媒体的管理和监控，加强舆论宣传；

（5）负责对内对外宣传、新闻发布工作；

（6）做好校外新闻单位、记者的接待等工作。

3. 学生工作处的主要职责

（1）深入学生，了解、掌握学生思想动态，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

（2）做好各院（系）党委、辅导员、班主任之间的联系与协调；

（3）密切关注学生宿舍及周边动态，防止事态逆转或由此引发其他事端；

（4）事件发生时，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负责对参与学生身份辨认、劝离工作。

4. 安全工作处的主要职责

（1）加强校门管理，负责现场保护，防止不法校外人员进

入校园；

（2）落实对重点区域和重要人群的监控，防止别有用心的人利用学生群体性事件制造事端；

（3）按照领导小组要求，适时与公安、消防、医疗等部门联系，寻求帮助、支持和指导。

5. 团委的主要职责

加强对学生会等学生组织的指导，充分发挥学生干部和入党积极分子的作用，掌握学生思想动态。

6. 国际教育学院的主要职责

（1）负责外籍人员的管理工作，防止发生针对他们的侵害行为；

（2）要求他们注意言行，防止激化矛盾，引发事端。

7. 教育技术中心的主要职责

（1）及时收集、整理网络上的有关信息，供领导小组决策或参考；

（2）加强学校互联网的监控，有效防止有害信息传播；

（3）督促指导各单位、各部门加强二级网站的管理；

（4）对校园网络突发事件提供技术支持。

8. 各学院（系）党委主要职责

各院（系）成立院学生突发群体性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院长为第一责任人。

（1）深入学生，密切关注学生动向，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向学校领导小组汇报；

（2）做好教职工的思想教育工作，不允许任何人在学生中散布不负责任的言论和不满情绪，诱发学生的不稳定因素；

（3）充分发挥党员、教职工和学生干部的积极作用；

（4）通过多种途径，加强思想教育，突出正面引导，减少不稳定因素；

（5）加强学院（系）所属二级网络的管理，有效防止有害信息传播，加强正面引导；

（6）事件发生时，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参与事件的处理。

四、事件等级及划分

为了处置学生突发群体性（游行示威）事件，依据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波及范围、影响力大小、人员及财产损失等情况，由高到低划分为特别重大事件（I 级）、 重大事件（II 级）、较大事件（III 级）三个级别。

特别重大事件（I 级）：聚集事件失控，未经批准走出校门进行大规模游行、集会、绝食、静坐、请愿以及实施打、砸、抢等，引发地区、行业性的连锁反应，已形成严重影响社会稳定的大规模群体事件。

重大事件（II 级）：聚集事件失控，校园网上出现大面积的串联、煽动和蛊惑信息，校内聚集规模膨胀并出现多校串联聚集趋势；校内出现未经批准的大规模游行、集会、静坐、请愿等行为，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受到严重影响甚至瘫痪。

较大事件（III 级）：单个突发事件引发连锁反应，校园内出现各种横幅、标语、板报，有关事件的讨论已攀升为校园热点

问题，引发在校内局部聚集，一次或累计聚集人数不足100人，但已形成影响和干扰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生活秩序的群体性事端。

五、应急程序

实施“第一人责任制”，第一人责任制是指学校任何部门、教职工或学生，作为发现学生群体性事件或事件苗头的第一人，不管是否属于自己部门、自己职责的范围，都应及时与学校安全工作处（电话：2291110）或相关部门取得联系，情况紧急时，应留在事发现场，在努力控制局面的同时，等待有关部门的援助。

六、应急响应

特别重大事件（I级）、重大事件（II级）发生后，学校领导小组立即启动本预案，指导事发单位和有关部门开展处置工作，并将处置情况及时报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和驻地市委、市政府。

较大事件（III级）发生后，由事发院（系）党委、党总支行政和有关部门在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下开展处置工作。学校领导小组随时掌握情况，必要时启动本预案。

（一）校内部分

1.迅速报告，请示对策

当事件已经形成且仍在校内时，在第一时间将有关情况上报领导小组及有关部门，请示应对措施。（责任部门：第一发现人所在部门）

2.深入现场，控制局面

（1）按照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尽快深入到事发现

场。（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院（系）党委及辅导员、班主任等相关部门 或人员）

（2）到达事发现场后，立即组织力量对现场进行控制。（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和各院（系）党委）、党总支

（3）耐心做好学生的教育、引导、说服、劝阻工作，尽量不要与其发生正面冲突。（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各院（系）党委、党总支和辅导员、班主任）

（4）迅速查找、掌握事件发生的原因，找出为首者和重点学生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各学院（系）党委、党总支和辅导员、班主任）

3. 果断决策，现场处置

（1）安排辅导员、班主任和学生干部协助安全工作处加强校门管理，严禁事件向校外扩展，防止校外人员冲击校园。（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和各院（系）党委、党总支）

（2）当说服教育已经无效或事态开始恶化时，可以通过适当形式，将为首者调离人群，进行分化瓦解。（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

（3）视具体情况，及时与公安、消防、医疗等部门联系，寻求帮助、支持和指导。（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安全工作处）

（4）在公安机关的支持下，加强对校内外的打字、复印点的监控，严禁打印或复印与事件有关的、影响安全稳定的文字材料。（责任部门：宣传部、安全工作处）

4. 化解矛盾，带离现场

（1）对原因清楚、能够立即处理、答复的问题，马上依法、及时、妥善地加以处理、答复。（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处）

（2）对原因不详，需要一定时间进行调查处理的，要讲清道理，使学生及时了解事实真相，尽快实现思想转变。（责任部门：宣传部、学生工作处）

（3）首先疏散围观学生或群众，防止别有用心的人趁机煽动闹事。（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院（系）党委、党总支）

（4）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对聚集学生进行分隔、疏导和疏散，恢复正常秩序。（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院（系）党委、党总支）

（二）校外部分

1. 报告事态，防止失控

（1）一旦学生走出校门，学校要坚决执行重大情况报告和请示制度，立即将事件信息和发展动态报告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和公安机关等部门。（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

（2）积极寻求当地政府或公安机关的配合与支援，将事件的负面影响减少到最小范围。（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安全工作处）

2. 跟随队伍，报告情况

（1）当学生走出校门时，院（系）要派人跟随，随时报告学生队伍的行进路线和宣传口号，以便学校掌握事件动态。（责

任部门：学生工作处、院（系）党委、党总支）

（2）维护好学生队伍的秩序，防止学生被不法人员利用，防止学生出现过激和违法的行为。（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院（系）党委、党总支）

（3）对在事件中别有用心、蓄意破坏、危及公共安全的极个别人，要报请并配合公安机关严格控制和监视。（责任部门：安全工作处）

（4）落实交通保障，安排车辆随队，方便随时以最快速度将学生带回学校。（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

3. 加强监管，防止扩散

（1）为了维护宣传的严肃性，避免报道失实，未经领导小组同意，任何部门或个人不得接受新闻媒体、记者的采访。（责任部门：宣传部）

（2）为了避免引起不必要的混乱，任何个人不得以个人名义向外扩散消息。（责任部门：宣传部）

七、善后处置

（一）恢复秩序，总结得失

（1）尽快查清引发事件的原因，研究解决问题的可行性对策，尽可能满足学生合理要求，安抚和平静学生情绪，恢复校内正常秩序，使学生尽快走出事件的阴影。（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

（2）对于事件的承诺，学校要督促相关部门尽快落实兑现。（责任部门：相关部门）

（3）分析了解事件形成、发生过程，提出进一步改进的方法和措施，巩固工作局面，防止事态反弹。（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

（二）严肃处理，惩前毖后

（1）对事件的参与者实行跟踪教育，对为首者要密切掌握动态，确保一旦再次发生问题，能够迅速反应，及时有效地进行控制、处置。（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 院（系）党委、党总支）

（2）对事件直接策划者，要根据学校有关规定予以处分，情形恶劣者，移交司法机关处理。（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

（3）为了达到孤立极少数闹事者、团结大多数学生的目的，在处理学生时要掌握好时机和程度，避免激化矛盾，促使事件尽快得到平息。（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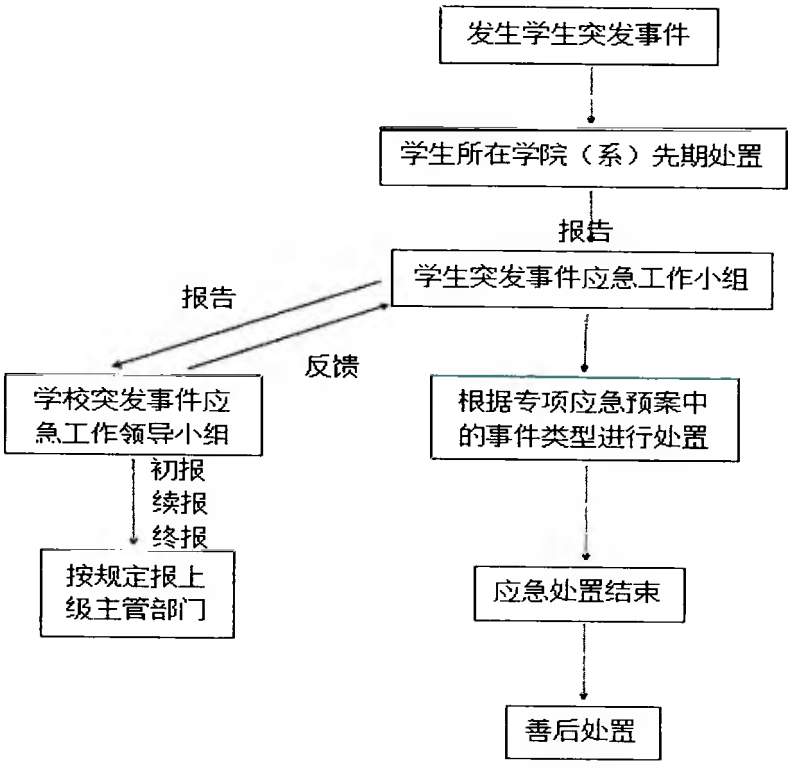
（三）完善预案，强化措施

（1）及时总结事件处理中的经验、不足和教训，针对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进一步修订完善事件处理预案。（责任部门：安全工作处）

（2）按照修订的预案，加强工作整改和落实。（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院（系）党委、党总支等相关部门）

（3）加强预案演练，不断提高处理事件的实战水平。（责任部门：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院（系）党委、党总支等相关

部门）



学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处置流程图：

八、附则

（1）本预案由安全工作处制定并负责解释。

（2）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附件 3

承德医学院地震应急预案

为高效、有序地进行地震应急工作，切实保护师生生命安全，减少地震损失，特制定本预案。地震发生前，按本预案要求做好各项地震应急准备；地震发生后，按本预案进行地震应急。

第一章 组织机构和职责

学校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的抗震防灾工作，地震应急工作小组具体负责抗震防震工作。地震应急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后勤管理处。

（一）地震应急工作小组主要职责

1. 地震发生后，全面负责学校地震应急工作，指挥下设机构（地震应急工作小组办公室、避震疏散工作组、抢险救灾工作组、医疗救护工作组、治安保卫工作组）按预案确定的职责投入抗震救灾。

2.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政府的要求、安排，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组织编制地震应急预案。

3. 震前落实各项应急准备工作，震后组织、指挥应急。

（二）地震应急工作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

1. 负责收集、传达上级有关震情信息和应急指令，收集有关学校灾情和应急进展情况并向学校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2. 协调学校应急工作中急需解决的问题。

3. 其他有关事项。

（三）避震疏散工作组：由各部门、各单位负责人组成。正在上课时，当堂上课教师协助学生工作人员组织、指挥本班学生避震、疏散任务。主要职责：

1. 确定疏散次序、疏散路线、疏散场地，组织疏散到安全地带并维护秩序。

2. 组织开展师生避震、疏散、简单救护演练。

3. 妥善安置受伤师生的安置工作，做好灾情调查、统计，并及时向抗震防震工作组办公室上报。

（四）抢险救灾工作组：一般情况下由学校应急救援分队承担，遇重大灾情从各单位、各部门抽调青壮年教职工组成。主要职责：

1. 查明学校房屋建筑情况，划定震时危险、应避让部位；查明学校可能出现次生灾害的危险部位和薄弱环节；在上述两项查明后设置明显标志。

2. 确定和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在图上标明并在校内设置标志。

3. 在救援队伍到达前，协调组织开展校区内搜救工作，抢救被埋压人员；救援队伍到达后，积极配合开展救援工作。

4. 负责震后应急所需生活物资的准备。

5. 开展或配合有关部门尽快恢复被破坏的供水、供电等设

施。

6.扑灭火灾和保护、抢救重要设施、档案等。

（五）医疗救护工作组：由学校校医院人员组成。主要职责：

1.掌握地震伤的简单处理方法，负责组织抢险救灾队伍进行自救互救，抢救被埋压人员。

2.组织医疗人员到震灾现场开展抢救和医治伤病员工作，协同市卫生部门派来的医疗队进行防疫救护工作。

（六）治安保卫工作组：由学校安全工作处人员组成。治安保卫工作组的主要职责是做好安全保卫工作，防止来自外部的骚扰和内部的混乱，确保特殊时期的校园秩序。

第二章 地震应急准备

学校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定期修订应急预案，并组织小组成员学习和熟悉预案，适时组织演练。

地震应急工作小组周密计划和充分准备抗震救灾设备、器材、装备、工具等，并落实数量明确到人，要经常组织学校广播、宣传栏开展防震科普知识宣传；制定人员疏散方案，明确疏散的范围、路线、避难场所和紧急情况下保护师生安全的必要防护措施，制定师生疏散的方式、程序、行动的组织指挥方案；各疏散路线、方案、疏散场地环境平面图要在学校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抢险救灾工作组要熟悉预案，明确职责，尤其对水、电设施及火险等事件要经常开展训练；负责抢险工具、器材、设备的落

实；组织抢险救灾组成员定期进行演练；准备第二水源和临时发电机组，保证地震时使用。

治安保卫工作组要制定治安管理措施，加强对重点部门、设施、线路的监控及巡视。

学生工作处要作好学生的思想工作，积极动员、组织学生作好自救。出现地震谣传，要及时平息地震谣传或误传，开展防震科普知识培训，提高师生识别地震谣传的能力，安定人心，保证学校安定。

第三章 应急处理响应工作秩序

上级政府下达地震预报或破坏性地震突然发生，应立即启动预案，按下列程序进行地震应急。

一、应急疏散

（一）地震发生时

安全疏导员（上课教师、辅导员、学生干部、各部门安全管理员）立即打开身边的大门，保持畅通。同时组织学生、职工防震避险。要求：保持镇静，头脑清醒；关闭电源，就近躲避在课桌下、实验台下或承重墙的墙根、墙角，用单手或其他柔软物品等保护好头部，另一只手抓牢桌腿，尽量蜷曲身体，降低身体重心，缩小面积，不要靠近窗口，避开灯扇，避免被砸。

（二）地震发生间歇

安全疏导员立即赶到指定位置（楼梯口、转角处、大门口等），维持秩序，保证畅通，引导疏散，指挥学生、教职工适当错开时

间，控制速度，逐次疏散。同时注意保护头部，小心坠物，不要向回跑、不要捡东西。学生、教职工立即疏散到避难场所，要求：沉着冷静，服从指挥；不推挤，不起哄，不要逆人流前进；熟悉疏散线路和应急避难场所；在拥挤的人群中，注意双肘撑开平放胸前，形成一定空间保证呼吸。当发现自己前面有人摔倒，缓慢停下脚步，同时大声呼救，告知后面人群不要向前靠近；当自己摔倒，应尽快爬起；当被踩踏时，要双手十指交叉相扣、护住后脑和颈部，两肘向前，护住双侧太阳穴，双膝尽量前屈，护住胸腔和腹腔的重要脏器。

疏散路线：

图书馆师生就近疏散至第一疏散点：图书馆后小广场，待情况稳定后疏散至第二疏散点：学校山下运动场。

教学楼师生就近疏散至第一疏散点：教学楼前小广场，待情况稳定后疏散至第二疏散点：学校山下运动场。

学生宿舍师生就近疏散至宿舍前马路及东侧篮球场，待情况稳定后疏散至第二疏散点：学校山下运动场。

护理心理楼、解剖楼就近疏散至楼前马路，待情况稳定后疏散至第二疏散点：学校山下运动场。

行政楼职工就近疏散至学校山下运动场。

（三）地震发生后

及时清点人数，如有掉队或滞留室内人员，由抢险救灾组进行前期搜寻救护。建筑物如发生破坏或倒塌，自己力量不足时，

上报申请救援，如出现火灾等次生灾害，立即扑救。立即在避震场所设置应急生活所需条件。

重点要害部位治安保卫组检查辖区配电站、化学药品仓库、计财处等处是否有危险，报告抢险救灾组。

第四章　生活后勤保障

后勤管理处及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要根据全校人数、人员结构、生命线系统、工程抢险等方面的需要，储备一定量的粮食、食油等生活必需品和抢险救灾物资；统一调配全校物资，保证抢险救灾和全校人员生活必须品的供应；做好各类救援物资的接收、保管、转运和分配工作；负责学校供电、供水、供气设施等基础设施的抢修工作，保障水、电、气的供应，尽快恢复学校基础设施功能；准备第二水源和临时发电机组，保证地震时使用。

安全工作处要加强警戒，维护全校治安工作；加强易燃、易爆、有毒等物品危险部位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交通秩序；组织消防力量，扑灭震后火灾；维护治安，打击在地震、抗震救灾期间的违法犯罪活动，消除不安定因素，维护校园秩序，保证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加强对学校公共财产、救济物品集散点、重点要害部位的警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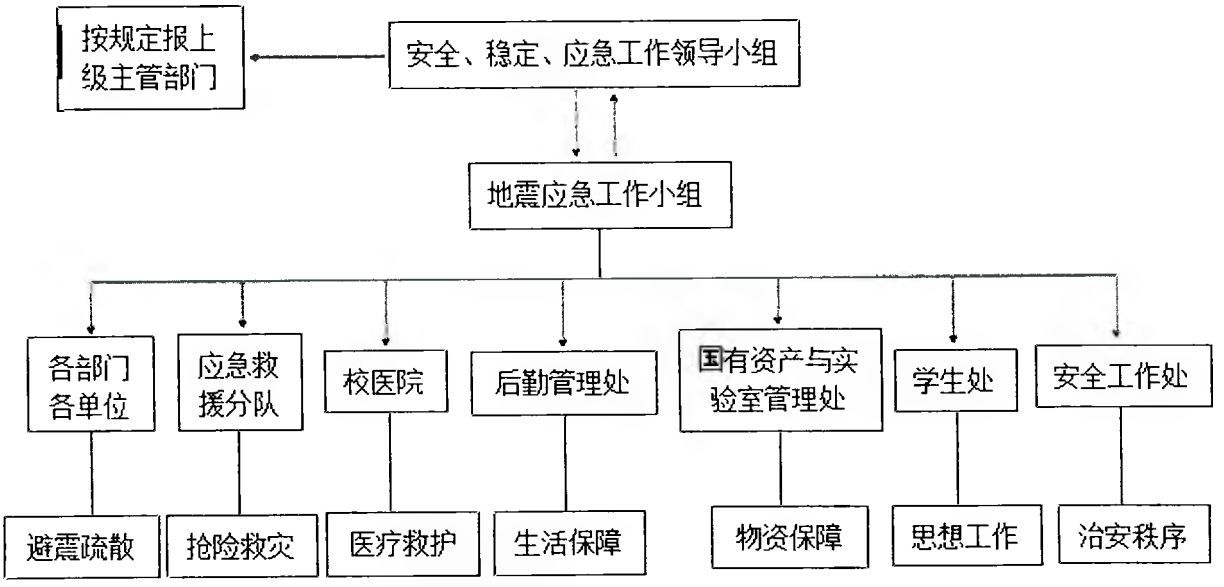
校医院负责现场组织急救伤、病人员；负责重伤、病人员的转送和安排；负责全校的消毒、防疫、食品检测、水源净化等工作，预防传染病的发生及蔓延；负责筹集急救药品、医疗器械。接待外援的医疗队及药品器械；巡回办公室、宿舍区、教学区等，

送医药上门，组织药品、器械供应。

学生处要作好学生的思想工作，积极动员、组织学生作好上课准备。

教务处组织编排课程表，负责管理临时调课和安排代课，做好复课准备工作，确保灾后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地震应急流程图



附件 4

承德医学院防汛抢险应急预案

为做好汛期的防汛工作，确保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及学校财产安全，根据上级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防汛工作预案。

第一章 组织机构和职责

学校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防汛抢险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后勤管理处；领导小组下设抢险队，抢险队队长由后勤管理处及安全工作处负责人担任。

防汛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分管后勤工作副校长

副组长：后勤管理处处长

成　员：学校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处、安全工作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教务处、计财处、工会、团委、 校医院及相关单位。

防汛抢险工作主要职责是：做好汛期的安全检查及校园周边水势的巡查，通过各种形式对师生员工做好防汛抢险工作的宣传教育。坚持贯彻“安全第一、常抓不懈、预防为主、全力抢险”的工作方针，做好防汛工作，立足于防大汛、抗大洪，确保学校财产及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

第二章 应急处理响应工作秩序

（一）做好防汛宣传工作，提高师生员工的防汛意识，确保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汛期坚持 24 小时值班制度，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不能脱岗、离岗、代岗，值班期间要加强巡查，尤其要加强夜间巡查，及时掌握汛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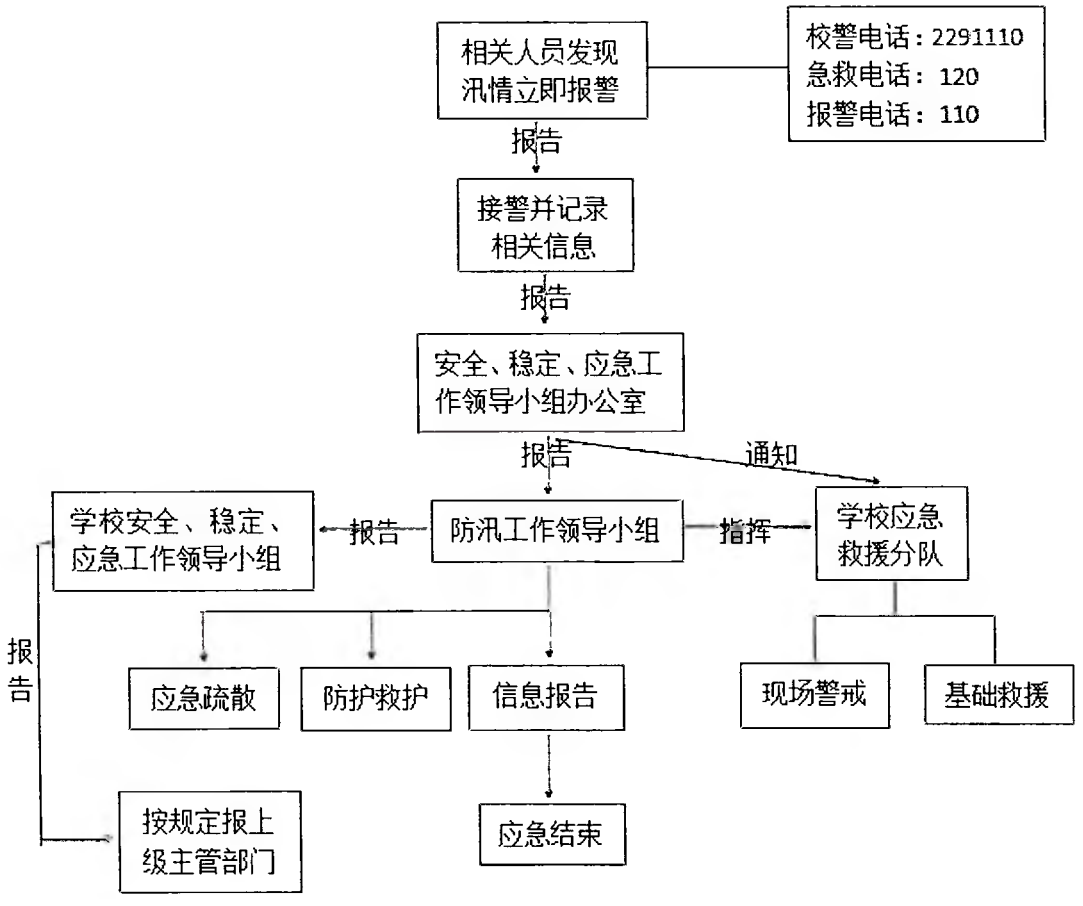
（三）保持通讯畅通，及时联络。每当遇到特大暴雨，随时注意观察校园周边的水位上涨情况。

（四）当出现较大汛情时，所有人员立即到位，听从指挥、奋力抢险，务必做到严防死守。

（五）组织受洪水威胁师生的疏散和转移工作。

（六）当出现特大汛情时，及时报告、请求支援。

防汛工作预案处置流程图



第三章 生活后勤保障

后勤管理处及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要根据全校人数、人员结构、生命线系统、工程抢险等方面的需要，储备一定量的粮食、食用油等生活必需品和抢险救灾物资；统一调配全校物资，保证抢险救灾和全校人员生活必须品的供应；做好各类救援物资的接收、保管、转运和分配工作；负责学校供电、供水、供气设施等基础设施的抢修工作，保障水、电、气的供应，尽快恢复学校基础设施功能。

安全工作处要加强警戒，维护全校治安工作；加强易燃、易爆、有毒等物品危险部位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治安，打击在防汛救灾期间的违法犯罪活动，消除不安定因素，维护校园秩序，保证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加强对学校公共财产、救济物品集散点、重点要害部位的警戒。

校医院负责现场组织急救伤、病人员；负责重伤、病人员的转送和安排；负责全校的消毒、防疫、食品检测、水源净化等工作，预防传染病的发生及蔓延；负责筹集急救药品、医疗器械。接待外援的医疗队及药品器械；巡回办公室、宿舍区、教学区等，送药上门，上门诊治，组织药、械供应。

学生工作处要作好学生的管理和思想工作，积极动员、组织学生作好上课准备。

教务处负责临时调课和安排代课，做好复课准备工作，确保灾后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第四章 注意事项

（一）抗洪组织的首要任务是保护师生的生命安全，抢险要在确保人员不受伤害的前提下进行。

（二）不组织学生参加救灾。

附件 5

承德医学院消防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保护师生员工人身、财产和公共财产安全，做到在发生消防安全事故时能沉着应对，冷静指挥，提高快速反应能力，赢得战机，及时有效地扑灭初起火源或控制火势，安全地组织疏散全体师生，最大限度的减少火灾带来的危害，特制订定本应急预案。

第一章 组织机构和职责

学校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的消防安全事故应急疏散救援工作。

办公室由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主要职责是负责与各行动组联络，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做好各小组的协调工作，同时根据现场火情，人员伤情，拨打 119、110、120。

工作小组:

1.灭火行动组

组　长：安全工作处处长

成　员：安全工作处全体人员

主要职责：负责火灾现场警戒和扑救，当发生火灾时，立即切断电源，尽快利用就近灭火器和消火栓对初起火灾进行扑救和控制火势的蔓延。

2.疏散引导组

组　长：学生工作处处长

成　员：各学院（系）党委书记、辅导员、学生处全员

主要职责：当火灾发生时，立即到达现场，负责组织指挥师生从疏散通道有序、安全地疏散，迅速撤离火灾现场，维护好现场秩序。

3.救护保障组

组　长：后勤管理处处长

成　员：校医院、车队、后勤管理处全体人员

主要职责：当有人员受伤时，校医院负责对受伤人员进行现场救治以及转诊工作，车队调配车辆负责受伤人员的运送工作。

第二章 应急处理响应措施

一、学校所有人员发现火灾时都必须立即向学校安全工作处报警。

二、报警时应沉着冷静，向接警人详细提供火灾的准确位置、什么物质着火、有无人员受困、目前火情火势情况等相关信息。

三、安全工作处接警人员在接到火灾自动报警信号或火警电话后，立即指派值班及巡逻人员赶赴现场。

四、安全工作处值班及巡逻人员赶赴现场后，根据现场火情通知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五、由领导小组根据火情判断是否拨打报警电话，是否启动灭火应急疏散预案。

第三章 应急疏散的组织程序和措施

一、火灾发生时，疏散引导人员应迅速赶赴火场，在确保个人人身安全的前提下对受火势威胁并有可能导致火势进一步扩大或爆炸的物品、重要的文件档案、受困人员进行紧急疏散和撤离。

二、疏散引导人员利用应急广播、手持高音喊话器以及应急照明灯指挥人群有序从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疏散。

三、疏散引导人员要沉着冷静，对火灾现场的每一个房间认真检查，确认所有人员都安全撤离后，锁上门锁。

四、疏散路线尽量简捷，安全出口的利用要平均。到达安全地点时要注意清点人数。

五、疏散引导组工作人员要分工明确，统一指挥。

第四章 火灾现场警戒、扑救初起火灾的程序和措施

一、火灾现场警戒

（一）外围警戒。清除路障，指挥和劝导一切无关车辆、人员撤离现场，维护好外围秩序，为消防官兵进入现场创造有利条件，必要时设置警戒线。

（二）火场警戒。设置警戒线不准任何无关人员进入火场，指导疏散人员离开现场建筑，看管好火场内疏散出的物资，防止有人趁火打劫制造混乱。指引消防官兵进入现场，为消防官兵的灭火工作维持好秩序。

二、初起火灾的扑救

（一）火灾发生地工作人员在保证个人人身安全的前提下有义务就近使用消防设施、器材展开初起火灾的扑救工作，尽力控制火灾的蔓延，等待相关人员的到来。

（二）灭火行动组成员接到灭火指令迅速赶到火灾现场后立即利用就近灭火器和消防栓按照平时训练方法全力扑救。

（三）灭火行动组人员在灭火时要沉着冷静，采用适当的方法组织灭火。

（四）对于能立即扑灭的火灾要抓住战机，迅速消灭。

（五）对于不能立即扑灭的火灾，要采取“先控制，后消灭”的原则，先控制火势的蔓延，再开展全面扑救，一举消灭。

（六）火场如有人受到围困，要坚持“先救人，后救火”的原则。

（七）火场扑救要采取“先重点，后一般”的原则。

（八）火灾扑救要服从火场指挥员的统一指挥，分工明确，密切配合，当消防人员赶到后应将火场现场情况报告消防人员，并服从消防人员统一指挥，配合消防队实施灭火、疏散工作。

（九）火灾扑救完毕，安全工作部门要积极协助公安消防部门调查火灾原因，处理火灾事故。

第五章 通信联络、安全救护的程序和措施

一、所有参加灭火与应急疏散救援工作人员应打开通信工具，确保通讯畅通。

二、通讯联络要根据现场总指挥的灭火应急疏散救援部署向

各小组传达指令。同时通知各行动小组进入或撤离火场。

三、后勤管理处值班水工、电工在火场待命。

四、应急救援人员应尽力对受伤人员进行现场救治，重伤人员立即送往医院救治。

五、党政办公室负责调集车辆，做好运输保障。

六、资产管理人员对被抢救、转移的物资进行登记、保管，对火灾损失情况协同有关部门进行清理登记。

第六章 注意事项

一、学校应急救援分队接到指挥部指令后要在第一时间到达事故现场，按分工负责的原则立即行动：交通管制、引导外援、应急疏散、灭火、现场救援和事故处置等。

二、指挥部成员要按总指挥部的指令，对火灾现场进行紧急处置，首先切断电、天然气等可能造成二次事故发生的条件，确保现场灭火救援行动的安全。

三、火灾发生时，所有人员必须保持镇定，听从指挥，严格按照灭火应急疏散救援预案行动。

四、在灭火救援过程中，因紧急情况需要使用的物品、设备、人员及占用场所等，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借口阻拦与拒绝，一切都应服从灭火救援大局的需要，凡与灭火救援大局相违背的事和人，学校将予以严肃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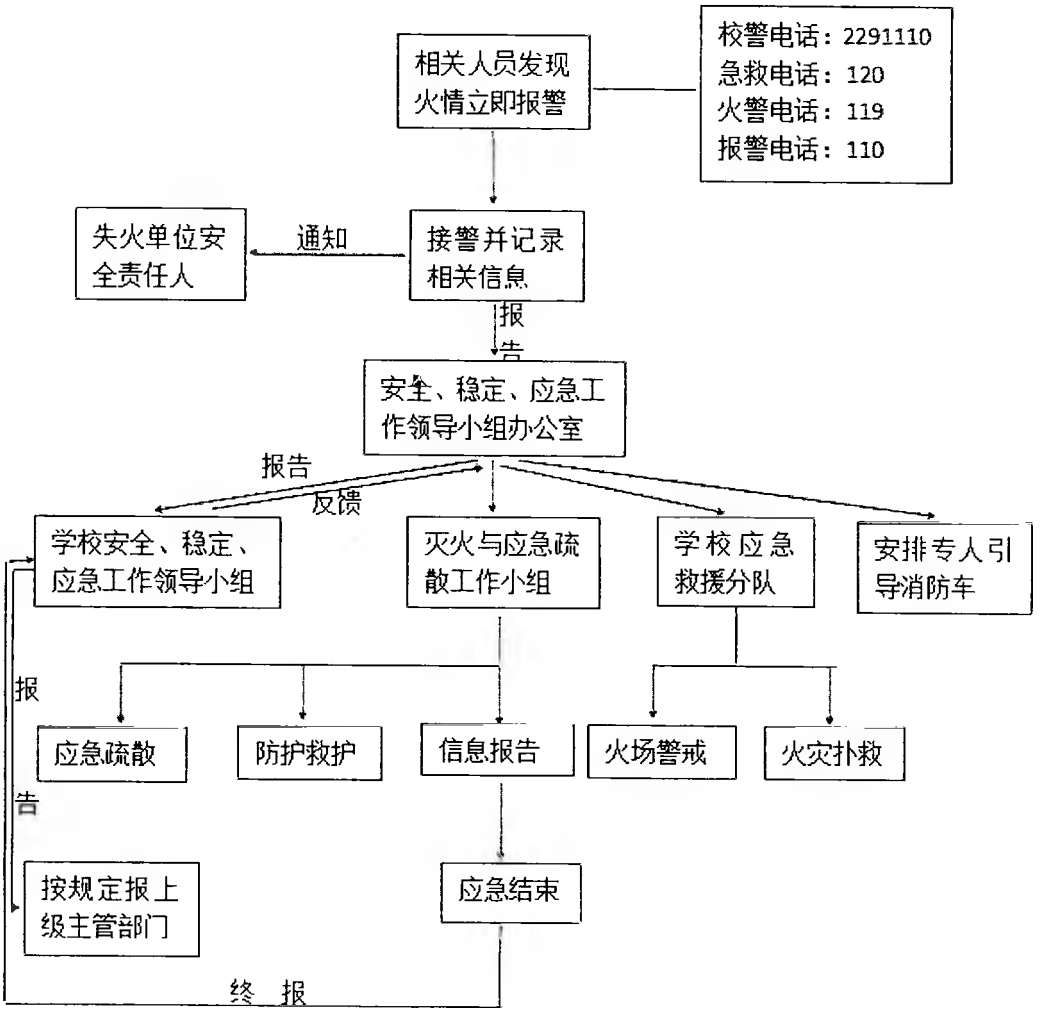
五、一切必须本着先救人后救物的原则，切勿冒险操作。

六、在生命安全未受到威胁时，应坚守各自的岗位，尽力控

制火灾的蔓延直到相关部门人员赶到，并详细汇报最新的进展情况。

七、进行紧急疏散时，存放现金的办公室应随手关门。

灭火与应急疏散工作预案处置流程图



附件 6

承德医学院饮食卫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的有关要求，防止食堂食物中毒，有效减少和控制由食物中毒导致的危害和影响，保障学校各项工作顺利进行，结合实际，特制定饮食卫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第一章 组织机构和职责

学校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饮食卫生突发事件处置工作，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具体负责饮食卫生突发事件处置工作。

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后勤管理处，主要职责是做好校内各部门协调工作，负责与校外各单位联络，上情下达，下情上报。

第二章 应急处理响应工作秩序

一、发现有师生疑似食物中毒情况后，现场人员应立即向安全工作处值班室及校医院值班室报告，值班人员迅速赶往事故现场。安全工作处值班人员迅速报告学校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学校安全、稳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迅速通知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二、校医院值班人员负责当事人初步诊断，询问可疑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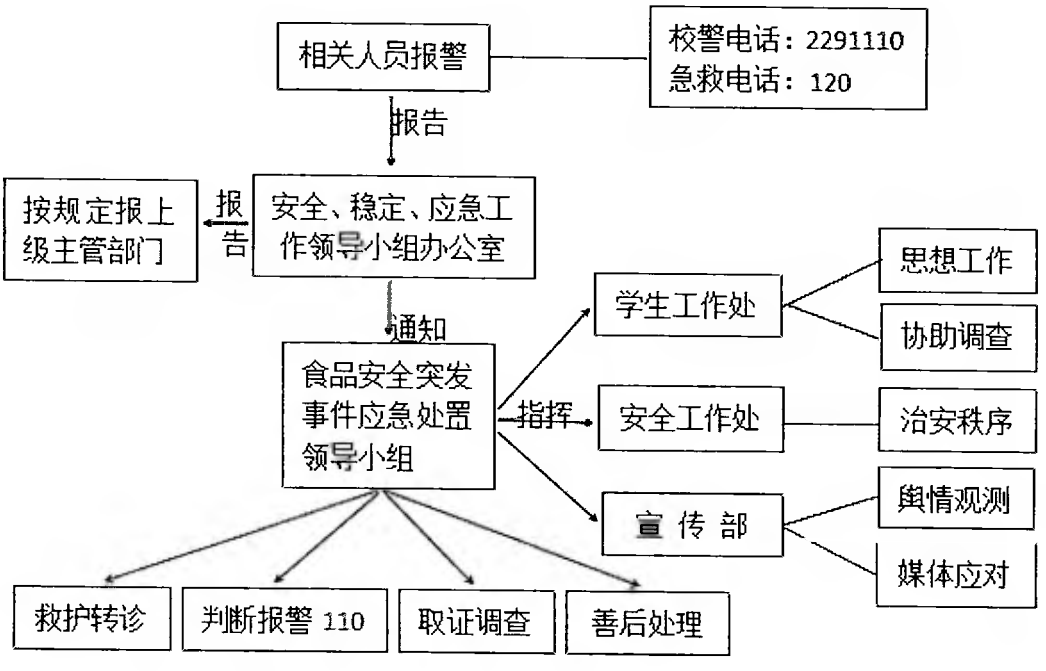
由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将轻症患者拉至校医院救治，情况严重的立即送往附近医院，情况紧急时拨打 120 急救中心电话。当疑似食物中毒人员超过三人时，立即拨打 110 报警电话并报告卫生防疫部门。

三、学生处负责排查食用或接触过可疑食物学生，并对其进行集中观察。

四、由当事人所在院系组成陪护人员队伍，随当事人赶赴医院。

五、饮食中心管理人员迅速封存现有食物及相关工具，禁止无关人员出入食堂，安全工作处人员负责现场秩序维护。若食物为非食堂来源，及时告知公安部门及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饮食卫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处置流程图



第三章　事故善后工作

（一）积极配合公安机关或卫生防疫部门做好调查及事故处理工作。根据调查结果及相关要求，开展事故善后工作。启动《承德医学院安全事故追究办法（试行）》，对责任人进行追责。

（二）由学生处负责稳定师生情绪，做好家长思想及接待工作。

（三）由后勤管理处饮食中心对引发中毒食物及相关用具进行销毁或消毒工作，要求涉事食堂或校内涉事商铺进行整改。

承德医学院办公室　　2020年12月16日印发